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17年度拟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 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6 年继续聘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 务所")为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瑞华事务所已完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合同到期,经公司与瑞华事务 所友好协商,双方决定不再续约。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瑞华事务所坚持独立审 计原则,为公司持续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现出优秀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司对瑞华事务所的勤恳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更好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并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沟通,董事会同意聘请致同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拟聘任的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事务所,成立于 2011 年,其前身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1 年,是中国最早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致同事务所是中国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少数在美国PCAOB 登记的中国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亦是首批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大型事务所之一。

致同事务所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现有员工超过 4,400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超过 1,000 人,合伙人人数近 200 人,全国会计领军人才 23 人,军工涉密执业人员 29 人,目前拥有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内的 23 个分支机构。致同事务所秉持"本土智慧,全球视野"的发展战略,采用"全国一所"的管理模式为客户提供审计、税务、咨询、资产评估、工程造价等全方位服务。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7 年度财务 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其审计团队组成人员具有承办公司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3、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